

西安市高陵区农业农村和林业局（本级）

2023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单位人员情况

##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2023年工作进展及成效：

扛牢责任，全力抓好粮食和农产品稳定安全供给。

扛牢粮食安全政治责任。加强耕地保护和用途管控，严格落实“三区三线”划定成果，严守15.56万亩耕地保护任务；全年预计完成粮食面积26.05万亩、总产量13.3万吨。打造北樊村、塬后村两个“吨半田”示范基地，开展密植高质高效栽培技术模式。

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制定《高陵区农田建设项目和资金管理办法（试行）》，年底完成1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提升“菜篮子”产品稳产保供能力。扶持12家稳产保供蔬菜生产基地健康稳定发展，预计年底完成蔬菜种植面积14万亩、产量预计达到63万吨，水果生产面积7592亩，产量预计达到1.3万吨。制定《高陵区蔬菜优势特色产业集群建设方案（2023—2025年）》，通过实施温室建设、加工车间、冷库建设、设施提升等项目，不断提升设施蔬菜生产保供能力。建立健全区、街、村三级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网格，截至12月共检测果蔬样品18594批次，农残抽检合格率稳定在98%以上。持续做好全区26家规模养殖场日常监管和国家级、省级两个生猪调控基地建设。

突出质效，扎实推进现代农业高质量发展。

培育提升新型农业经营主体。2023年累计培育社会化服务组织6家，发展农民专业合作社18家，培育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2家。开展农业社会化服务工作。采取“村集体经济合作社+农民专

业合作社+农户”的模式开展社会化服务托管，已完成47个村200亩以上土地开展粮食生产全程托管服务，托管总面积达到2.03万亩。打造高陵农业好品牌。培育清乡、葡萄姐姐、大秦兄弟等20个知名品牌，不断扩大“高陵·西安菜园子”区域公用品牌影响力；与新华网合作开展“种子计划”项目，对“高陵番茄”“高陵胡萝卜”等特色农产品进行宣传推介。2023年认证绿色食品1个，完成特质农品收集登录1个，创建包装标识生产应用主体1家，新培育农产品商标2个。推动数字化农业发展。依托“1+N”农业科技服务平台，在通远街道建设1个蔬菜试验示范站。加快现代农机装备推广和农机领域数字技术应用，积极创建全国主要农作物生产全程机械化示范区，全区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达到98%以上。推进智慧农业建设与应用，2023年新打造5个智慧化数字农业园区。打造农产品加工流通体系。全面加强农产品质量追溯体系建设及承诺达标合格证推广，推进食用农产品合格证和质量追溯“二维码”双覆盖，全区40家农产品生产单位纳入区级追溯信息平台，截至目前累计开具承诺达标合格证44202张，附带产品3293.86吨。三季度我区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16799元，高于全市平均1904元；增速8.2%，高于全市0.1个百分点，位居全市涉农区县第二。

深化改革，稳慎推进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两项试点工作。

围绕宅基地使用权流转，重点推动“共享村落”升级，探索出了零散出租、宅改+农业示范园、宅改+乡村振兴、宅改+文旅零散出租、内部盘活和合作建房的典型案例。完成宅基地基础数据调查工作，建成投用宅基地信息化管理平台，实现宅基地“基础数据一张图、业务管理一条链、监测监管一张网”。开展农村乱

占耕地建房住宅类房屋专项整治试点工作，制定实施方案和工作任务分解表，形成全区2204宗农村乱占耕地建房住宅类图斑的区级处置意见和问题台账，完成一户一档资料编制工作。

全面统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有效衔接。

压紧压实部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责任，抓牢防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工作，围绕“四个帮扶”，高质量拓宽增收渠道，2023年开展产业帮扶指导60余次，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涉及产业发展类项目25个，项目总投入资金1622万元（其中：市级补助资金955万元，自筹资金667万元。），目前，产业发展类项目均已完成建设内容，正在目前正在组织验收、审计及剩余资金拨付等工作。

突出重点，推进乡村建设。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不断加强，持续开展农村“三大革命”，建立“志愿服务日”清洁活动机制，常态化抓好以街村为主体的城乡环境建设长效管护；开展田园清洁行动，仁村、东张市村秸秆综合利用项目投入使用。开展11个市级“花园乡村”创建工作，组织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工作“看、比、评”活动，印发《高陵区数字乡村发展规划》《西安市高陵区2023年数字乡村建设重点工作安排》，建设完成“数字鹿苑智慧管理服务平台”。

取得荣誉：

2023年成功创建国家级蔬菜产业集群项目，被认定为“2023年全省现代农业蔬菜产业链重点县”，成功创建陕西省主要农作物全程机械示范县；宅基地改革与管理工作经验入选全国典型案例，泾渭街道米家崖村入围第三批全国乡村治理示范村公示名

单，西安市现代农业（蔬菜）全产业链技术服务指导站在高陵区挂牌，陕西正能农牧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入选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业名单，高陵虎家农产品农民专业合作社入围2023年省级优质农产品生产基地；2个案例入围2023年全市十大乡村振兴典型案例。

存在问题：

在看到成绩的同时，结合“三农”发展实际，实现乡村振兴高质量推进还面临不少的困难，主要表现为：

一是乡村产业发展动能有待进一步加强。三产融合发展有待加强，“纵向”延伸不够，精深加工、物流、销售等环节的衔接有待提升；“横向”融合不足，农村产业结构比较单一，三产融合广度有待拓宽，挖掘深度有待提高，以主导产业为依托的创新型、领军型龙头培育力度需要加强。

二是农业品牌创建意识有待进一步提升。农业经营主体缺乏品牌打造及品种优选意识，品牌创建积极性不高，产品定位不突出，产品知名度低，没有形成特色农业品牌。农业生产规模化程度不高，标准化生产水平较低，不利于特色产品品质提升及品牌打造，缺乏市场竞争力、影响力。

三是“三农”人才供给有待进一步优化。在培育和发展农村新型经营主体、推动农村产业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等方面，存在能人带动效应不足、思路不宽、办法不多等问题，大部分本地农民欠缺创业致富能力，缺乏复合型人才，“三农”人才供给亟待加强。

下一步计划：

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习近

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和在听取省委和省政府工作汇报时的重要讲话精神，立足新使命、新要求，锚定“农业强区”目标，不断促进产业提档升级、城乡环境改善刷新，引领带动农民群众增收致富，推动乡村振兴工作跨入“提质增效、蓄势赋能”的新时期。

强力延链补链，加快构建完善现代农业产业链。

聚焦粮食、蔬菜、果业、畜禽等优势产业，加强与西北农林科技大学、省航天育种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科研院所开展育种研究合作，加快推进制种产业育繁推一体化进程，带动全区种业高质量发展；依托优势特色产业集群建设等项目，加快实施老旧设施大棚提升改造工程，推进市场流通体系和储运加工布局建设，积极对接企业、批发市场等实现生产、加工、销售有效衔接，进一步引导农户优化种植结构，实现农产品向高端价值链延伸；创新“农业+”模式，推进农业“接二连三”，打造智慧化农业景区，通过“农业景区+网红打卡地”，提升农产品附加值，实现从“一产独步”向“三产融合”，促进农业产业融合发展。

深入合作推广，聚力打造特色农业金字招牌。

深入开展农业生产“三品一标”提升行动，加快农业品牌打造。聚焦现代农业产业园区及蔬菜生产保供基地，以“高陵番茄”“高陵胡萝卜”等“土特产”为重点，通过“强科技、抓监管、聚资源、提标准”，培育一批区域公用品牌，让好品种、好品质、好品牌、好产品逐步成为新时代高陵“土特产”的鲜明特色。同时，加大同新华社等主流媒体的合作力度，与新华网合作实施“种子计划”项目，构建起“全方位、多角度、多层次、宽领域”的大宣传格局，通过举办系列宣传推介活动，持续扩大品

牌影响力，努力打造高陵特色农业金字招牌。

释放改革红利，不断激发农村潜在发展动力。

继续做好宅基地制度改革四项基础工作，为宅改和审批管理奠定坚实基础；围绕宅改9项试点工作，积极打造可复制可借鉴的做法和案例。做好探索合作建房实施机制，完善政策体系，形成阶段性制度成果，打造亮点案例。重点打造试点村，推进贾蔡、东关、周家、东张市、钓北等宅基地改革工作，通过盘活闲置宅基地、农房和农用地，发展民宿、餐饮等乡村旅游项目，打造沿渭河文化产业带。加快乱占专项整治工作，按照专项整治实施、核查看收销号、总结经验三个阶段实施整治，逐项销号落实，完成年度工作任务。

聚焦“三大革命”，不断刷新城乡面貌新颜值。

完善政策体系，制定出台《西安市高陵区人居环境考核奖惩办法》，进一步提升我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水平和质量，建立鼓励先进、激励后进、上下联动的工作机制。围绕“三大革命”，创新维护管理模式，探索形成维运管护长效体制机制，大力整治农村人居环境脏乱差等突出问题。广泛宣传引导，发动群众广泛参与，引导农民群众养成良好卫生习惯，成为农村人居环境的主力军。强化督导检查，坚持常态化督导和暗访检查相结合，对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进行“点穴式”督导检查，发现问题及时通报、跟踪整改，确保各项工作落实到位。

### （一）主要职责

1. 贯彻执行农业农村和林业工作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统筹研究和组织实施“三农”和林业工作的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重大决策；负责对区农村经济经营服务中心、区农业科

技产业园管理委员会业务的领导及统筹协调。

2. 拟定并组织实施全区农业农村和林业工作发展规划；承担农业行政执法体系建设和农业综合执法工作；参与涉农的财税、收储、金融保险等政策制定；承担农业、林业行政审批、行政复议、行政应诉相关工作；开展农业普法宣传。

3. 统筹乡村振兴战略，统筹推动发展农村社会事业、农村公共服务、农村文化、农村基础设施和乡村治理；牵头组织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指导农村精神文明和优秀农耕文化建设；指导农业行业安全生产工作。

4. 提出深化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政策建议；负责农民承包地有关工作；负责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指导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集体资产和财务管理；指导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农民合作经济组织、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设与发展。

5. 指导乡村特色产业、农产品加工业、休闲农业发展工作。指导大宗农产品流通销售，培育、保护农业品牌。监测分析农业农村和林业经济运行，承担农业、林业统计和农业农村信息化有关工作，负责农业信息体系建设和信息服务工作。

6. 制订种植业、畜牧业、渔业、林业、果业发展规划，负责产业的监督管理；指导粮食等主要农产品生产；组织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负责农业标准化生产；指导农业机械化服务体系建设，负责安全监督工作。

7. 负责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指导农业检验检测体系建设，组织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追溯、风险评估。承担全区食用农产品从种植养殖到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加工企业前的质

量安全监督管理责任。指导符合安全标准的农产品开展相关认证申报工作。

8. 组织农业资源区划工作。指导农用地、宜农滩涂、宜农湿地以及农业生物物种资源的保护和管理；负责水生野生动植物保护；拟定耕地及基本农田质量保护与改良政策并指导实施；指导农产品产地环境管理和农业清洁生产，指导设施农业、生态循环农业、节水农业发展以及农村可再生能源综合开发利用、农业生物质产业发展。负责划定农产品禁止生产区域。牵头管理外来物种。

9. 负责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和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组织、协调全区农业生产资料市场体系建设；依法开展农作物种子（种苗）种畜禽、农药、兽药、饲料等安全监管工作；指导农业机械化服务体系建设；组织实施对农机化生产的安全监理和农机产品质量监督；组织机械化农业生产，提高农机化普及和应用水平。承担畜禽屠宰环节和生鲜乳收购环节的质量安全监督责任。负责执业兽医和畜禽屠宰行业监督管理。负责兽药药政药检相关工作。

10. 负责农业、林业防灾减灾及重大病虫害防治工作。指导动植物防疫检疫体系建设，组织、监督管理全区植物防疫，动物及动物产品防疫检疫工作，发布疫情并组织扑灭。

11. 负责农业投资管理。提出农业投融资建议。研究提出农业投资规模和方向的建议；提出农业投资规模和方向、扶持农业农村发展财政项目的建议，按照程序指导申报农业投资项目，负责农业投资项目资金安排和监督管理。

12. 负责全区农业科研和农技推广工作，指导全区农业产业技

术体系和农技推广体系建设，按照分工组织实施农业科研重大项目；组织实施农业领域的高新技术和应用技术研究、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推广；负责农业科技成果转化管理，组织引进农业先进技术；负责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监督管理和农业植物新品种保护。

13. 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全区农业农村人才队伍建设规划，指导农业教育和农业职业技能开发工作，负责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农业科技人才培养和农村实用人才培训工作，会同有关部门依法实施农业农村人才专业技术资格和从业资格管理工作。

14. 承担全区森林资源保护发展监督管理的职责；承担全区森林资源保护发展组织指导全区森林病虫鼠害防治；组织编制并监督执行全区森林采伐限额，监督林木凭证采伐、运输；拟定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区林业行政处罚和执法工作；负责审核、指导全区林业系统的基础建设和技术改造项目；负责全区林业资金的筹集、管理和监督、使用；负责全区林业及其生态建设的科技、教育工作，指导全区林业队伍的建设；监督管理林业生物种质资源、转基因生物安全、植物新品种保护。

15. 拟定全区农村部分造林绿化计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各类公益林和商品林的培育，指导植树造林和以植树种草等生物措施防治水土流失工作；组织全民义务植树、造林绿化工作；承办林业应对气候变化相关工作；负责林木种子的管理和林木种子苗木基地的建设；负责林业有害生物的防治、检疫工作；负责区绿化委员会办公室的日常工作。

16. 负责全区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的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依法组织、指导陆生野生动物的救护繁育、栖息地恢复发展、疫源疫病监测，监督管理全区陆生野生动植物猎捕或采集、驯养繁殖

或培植、经营利用。

17. 承办政府间农业涉外事务，组织开展农业贸易促进和有关经济、技术交流与合作。

18. 完成区委、区政府和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内设机构

区农业农村和林业局下属16个二级单位包括：区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区林业科技中心、区种子管理站、陕西省农业广播电视台学校高陵区分校、区农业机械试验推广站、区农业机械管理站、区农机安全监理站、区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监测中心、区湿地保护管理站、区动物卫生监督所、区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区畜牧技术推广中心、区农业综合开发服务中心、区水利工作队、区水产工作站等16个事业单位。区农业农村和林业局本级内设办公室（产业规划科）、农业科、农机农经科、林政科、畜牧兽医管理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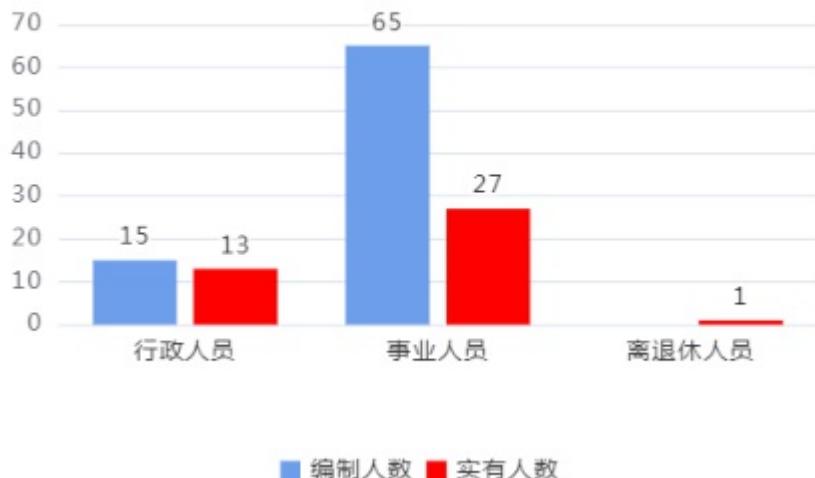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本单位作为西安高陵区农业农村和林业局的本级预算单位，编制2023年度部门决算。

## 三、单位人员情况

截至2023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80人，其中行政编制15人、事业编制65人；实有人员40人，其中行政13人、事业27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1人。

### 本年人员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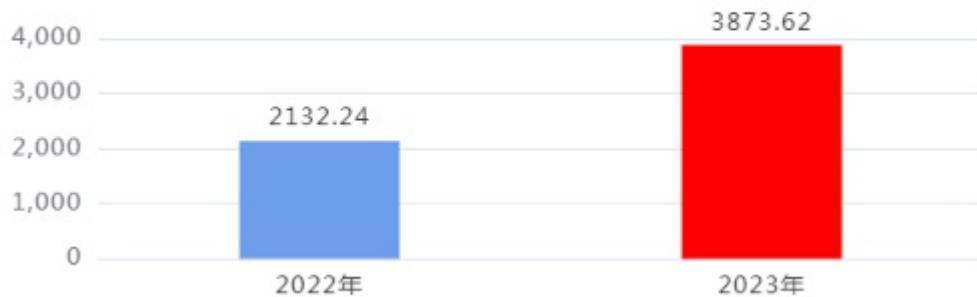


##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3,873.62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增加1,741.38万元，增长81.67%，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专项项目资金预算增加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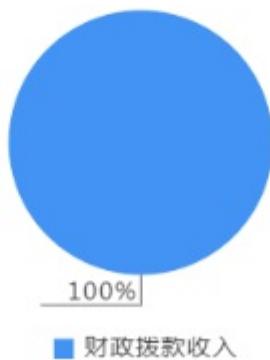
#### 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对比图 (单位：万元)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3,873.6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873.62万元，占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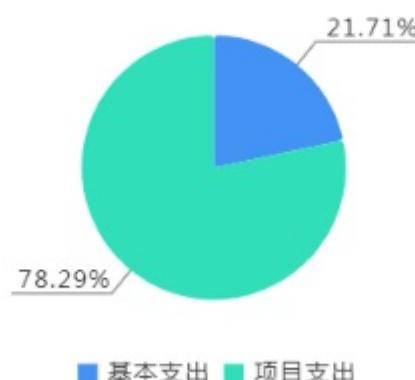
### 收入结构图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3,873.6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40.77万元，占21.71%；项目支出3,032.85万元，占78.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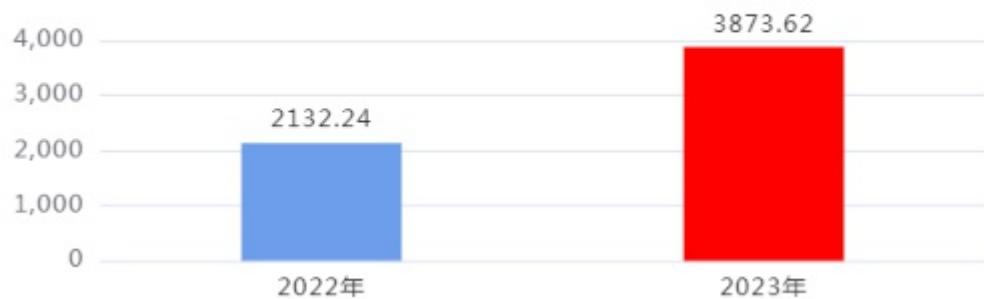
### 支出结构图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3,873.62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增加1,741.38万元，增长81.67%，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专项项目资金预算增加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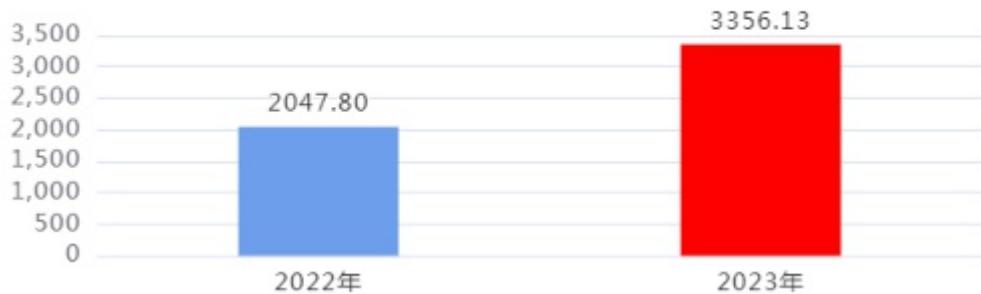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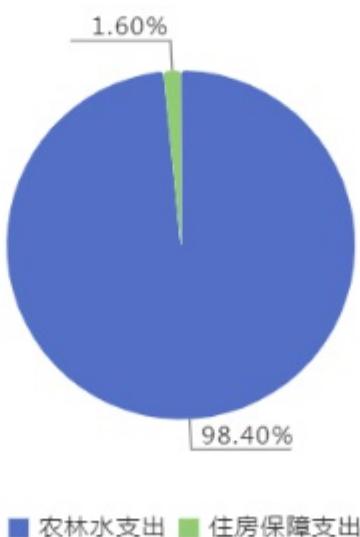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1,809.76万元，支出决算3,356.1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85.45%。占本年支出合计的86.64%。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308.33万元，增长63.89%，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专项项目资金预算增加等。

### 财政拨款支出对比图 (单位:万元)



### 财政拨款支出结构图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175.59万元，支出决算211.8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0.6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专项项目资金预算增加等。
2.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17.02万元，支出决算17.0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3.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432.17万元，支出决算575.2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3.1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专项项目资金预算

算增加等。

4.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业业务管理（项）。年初预算17.4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十四五”规划尾款项目未执行。

5.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防灾救灾（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145.02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中省市下达专项资金。

6.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稳定农民收入补贴（项）。年初预算60.58万元，支出决算76.6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6.5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中省市下达专项资金。

7.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产发展（项）。年初预算100万元，支出决算1,139.0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39.0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中省市下达专项资金。

8.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村合作经济（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100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中省市下达专项资金。

9.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产品加工与促销（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18.18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中省市下达专项资金。

10.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村社会事业（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34.79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中省市下达专项资金。

11.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培育

(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59.49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中省市下达专项资金。

12.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管理(项)。年初预算11万元,支出决算39.7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61.3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中省市下达专项资金。

13.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动植物保护(项)。年初预算2万元,支出决算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4.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生产发展(项)。年初预算955万元,支出决算883.4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2.5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留质保金。

15.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39万元,支出决算53.6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7.5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调整公积金基数。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840.77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799.8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离休费、生活补助。

(二)公用经费40.90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

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收入决算517.50万元，支出决算517.5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1.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业生产发展支出（项）。本年支出决算309.01万元，主要用于：农业农村发展。
2.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项）。本年支出决算149万元，主要用于：大美高陵绿化栽植及管护费。
3. 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政府性基金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项）。本年支出决算59.49万元，主要用于：大美高陵绿化监理费。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2万元，支出决算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压缩“三公”经费支出。

####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2万元，支出决算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用于：压缩“三公”经费支出。

####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接待费支出。

####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

####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40.9万元，支出决算40.9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支出决算比上年减少9.20万元，下降的主要原因是：节约开支。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无政府采购事项。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末，本单位共有车辆4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1辆，其他用车3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森林消防。单价100万元及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2023年当年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政策性农业保险等6个一级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 （二）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体系，本部门自评得分89分。部门整体支出全年预算数3873.62万元，执行数3873.6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西安市高陵区农业农村和林业局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基本支出	完成人员工资、社保等	100%完成	840.77	840.77		840.77	840.77		-	100%	-
	专项业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及政府性基金	100%完成	3788.85	3788.85		3788.85	3788.85		-	100%	-
	金额合计			3873.62	3873.62		3873.62	3873.62		10	10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一是确保全年粮食面积稳定在25.9万亩以上，总产量稳定在11万吨以上；开展粮食绿色高产高效示范推广，粮食生产良种覆盖率超过98%；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达到85%以上。二是确保全年生猪存栏达到3.5万头、出栏达到4.3万头。三是围绕蔬菜保供、提高设施农业科技化水平，计划新建改建日光温室及大棚570余亩、连栋温室7100平方米和农产品加工龙头企业技术改造升级。全年蔬菜生产面积稳定在13万亩，产量稳定在62万吨。四是在全区设立5个耕地地力监测点，定期开展耕地土壤养分含量、农户施肥量及作物产量变化监测。指导群众减少农药使用量，建立完善废旧农膜回收体系，确保回收率达到85%以上；全区畜禽场粪污综合利用率达到80%，规模养殖场粪污处理设施装备配套率达到100%。五是加强绿色优质农产品认证管理，推进“两品一标”认证登记1个。					一是确保全年粮食面积稳定在25.9万亩以上，总产量稳定在11万吨以上；开展粮食绿色高产高效示范推广，粮食生产良种覆盖率超过98%；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达到85%以上。二是确保全年生猪存栏达到3.5万头、出栏达到4.3万头。三是围绕蔬菜保供、提高设施农业科技化水平，计划新建改建日光温室及大棚570余亩、连栋温室7100平方米和农产品加工龙头企业技术改造升级。全年蔬菜生产面积稳定在13万亩，产量稳定在62万吨。四是在全区设立5个耕地地力监测点，定期开展耕地土壤养分含量、农户施肥量及作物产量变化监测。指导群众减少农药使用量，建立完善废旧农膜回收体系，确保回收率达到85%以上；全区畜禽场粪污综合利用率达到80%，规模养殖场粪污处理设施装备配套率达到100%。五是加强绿色优质农产品认证管理，推进“两品一标”认证登记1个。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工资及社保支出人数		40人		40人		20	20		
		质量指标	全年工作任务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按工作计划安排进行		2023年		2023年		5	5		
		成本指标	不超过预算金额		100%		100%		5	4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有效增加		有效增加		10	9		
		社会效益指标	粮食总产		11万吨以上		11万吨以上		20	19		

标 (30分)	生态效益指标	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率	≥90%	≥90%	10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农业绿色发展	5年	5年	10	9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达到99%	达到99%	10
总分					100	93

### （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2725.42万元，执行数2725.4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 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39	1139	1139	10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39	1139	1139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对拥有土地承包权的农户发放耕地地力保护补贴，保护农民种粮积极性，推动耕地质量提升，农户财产性收入增加。			对拥有土地承包权的农户发放耕地地力保护补贴，保护农民种粮积极性，推动耕地质量提升，农户财产性收入增加。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耕地地力保护面积	15.79万亩	15.79万亩		
		质量指标	耕地地力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时效指标	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发放时限	2023年6月30日之前	2023年6月30日之前		
		成本指标	预算金额	1139万元	1139万元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农户财产性收入	≥70元/亩	≥70元/亩		
		社会效益指标	农户种植积极性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稳定粮食生产面积	保持15.79万亩	保持15.79万亩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以上	90%以上		

总分	100		
----	-----	--	--

# 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示范合作社规范提升项目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	100	100	10	100%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	100	10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 目标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区级以上示范社改善生产设施条件，应用先进适用技术，培育品牌、拓展营销渠道，提高生产经营发展水平。			区级以上示范社改善生产设施条件，应用先进适用技术，培育品牌、拓展营销渠道，提高生产经营发展水平。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支持合作社数	不少于7家	不少于7家			
		质量指标	全为区级以上示范社	区级100%	区级1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效	2023年度	2023年度			
		成本指标	预算金额	100万元	100万元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提升合作社基础设施	98%以上	98%以上			
		社会效益指标	农户种植积极性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以上	90%以上			
总分					100			

# 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83.4	883.4	883.4	10	100%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83.4	883.4	883.4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 目标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			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5个	5个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3年	2023年			
		成本指标	预算金额	883.4万元	883.4万元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	≥全省平均增幅	≥全省平均增幅			
		社会效益指标	产业项目带贫益贫	≥带动脱贫群众户数	≥带动脱贫群众户数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衔接资金支持项目影响持续时间	≥1年	≥1年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资金使用对象满意度	90%以上	90%以上			
总分					100			

# 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购置粮食烘干装备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5.02	145.02	145.02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45.02	145.02	145.02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 目标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购置粮食烘干装备11台(套),投放到通远街办、鹿苑街办、张卜街办、耿镇街办等4个涉农街道的村集体经济组织,提高我区农业生产应对自然灾害的能力,所形成资产及时向村集体经济组织登记移交。			购置粮食烘干装备11台(套),投放到通远街办、鹿苑街办、张卜街办、耿镇街办等4个涉农街道的村集体经济组织,提高我区农业生产应对自然灾害的能力,所形成资产及时向村集体经济组织登记移交。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烘干装备(台)	11%	11%			
		质量指标	粮食收获损失	有效减少	有效减少			
		时效指标	设备到位时限	2023年6月5日前	2023年6月5日前			
		成本指标	预算金额	145.02万元	145.02万元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	≥89%	≥89%			
		社会效益指标	形成资产向村集体经济组织登记移交率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粮食规模化生产	持续提高	持续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投放点满意度	≥95%	≥95%		
总分					100			

## 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第二批市级财政农业农村发展专项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9	309	309	10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9	309	309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 目标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数字农业示范园建设，合作社提升，优势特色农产品宣传，宅基地改革，项目管理、监理、验收等内容			数字农业示范园建设，合作社提升，优势特色农产品宣传，宅基地改革，项目管理、监理、验收等内容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项目个数	≥5个	15.79万亩			
		质量指标	打造数字农业亮点	1个	1个			
		时效指标	完成时效	2024年	2024年			
		成本指标	预算金额	309万元	309万元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数字农业示范园用工量	减少5%	减少5%			
		社会效益指标	全面提升全区农机安全水平	完成	完成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稳定粮食生产面积	保持15.79万亩	保持15.79万亩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以上	90%以上			
总分					100			

## 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大美高陵绿色家园建设农村绿化项目栽植苗木管护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9	149	149	10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49	149	149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 目标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大美高陵绿色家园建设农村绿化项目栽植各类树木4.5万株,绿化面积1400余亩,包括西咸北环线、西铜一级公路等道路绿化及森林公园、场畔道路等区域绿化,按照区政府安排,该项目已进行了审计结算,3P公司不再承担管护责任。目前,需继续落实绿化管护责任,特别是西咸北环线两侧绿化为市级重点项目,我局继续聘请第三方进行管护,管护内容包含苗木的看护、修剪、浇水、除草、防火等。			大美高陵绿色家园建设农村绿化项目栽植各类树木4.5万株,绿化面积1400余亩,包括西咸北环线、西铜一级公路等道路绿化及森林公园、场畔道路等区域绿化,按照区政府安排,该项目已进行了审计结算,3P公司不再承担管护责任。目前,需继续落实绿化管护责任,特别是西咸北环线两侧绿化为市级重点项目,我局继续聘请第三方进行管护,管护内容包含苗木的看护、修剪、浇水、除草、防火等。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管护面积(亩)	1400亩	1400亩			
		质量指标	根据管护内容完成管护任务	合格率98%以上	合格率98%以上			
		时效指标	管护服务期限	按照合同约定一个自然年度	按照合同约定一个自然年度			
		成本指标	预算金额	149万元	149万元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生态环境	管护绿化带,形成比较完备的绿化生态体系后,将在保护农田、净化空气、防止污染、美化环境等方面发挥重要作用。	管护绿化带,形成比较完备的绿化生态体系后,将在保护农田、净化空气、防止污染、美化环境等方面发挥重要作用。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区域环境高质量发展	通过管护绿化区域,巩固绿化效果,改善我区生态环境。	通过管护绿化区域,巩固绿化效果,改善我区生态环境。			
	满意度指标 (10分)							
总分					100			

#### （四）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不主管专项资金。

#### （五）单位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无重点评价项目。

#### （六）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西安市高陵区农业农村和林业局（本级）决算数据反映1个单位收支情况。

4. 无预算单位变化调整。

5.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2986922511。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否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高陵区农业农村和林业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356.1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517.50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458.0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3,302.4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53.6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59.49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3,873.62	<b>本年支出合计</b>	57	3,873.6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b>总计</b>	30	3,873.62	<b>总计</b>	60	3,873.6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高陵区农业农村和林业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873.62	3,873.6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58.01	458.01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58.01	458.01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309.01	309.01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149.00	149.00						
213	农林水支出	3,302.49	3,302.49						
21301	农业农村	2,317.86	2,317.86						
2130101	行政运行	211.85	211.85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02	17.02						
2130104	事业运行	575.28	575.28						
2130119	防灾救灾	145.02	145.02						
2130120	稳定农民收入补贴	76.65	76.65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1,139.07	1,139.07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100.00	100.00						
2130125	农产品加工与促销	18.18	18.18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34.79	34.79						
21302	林业和草原	101.23	101.23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59.49	59.49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39.75	39.75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2.00	2.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883.40	883.40						
2130505	生产发展	883.40	883.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64	53.64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1	2	3	4	5	6	7
	栏次	1	2	3	4	5	6	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3.64	53.6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3.64	53.64					
229	其他支出	59.49	59.49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59.49	59.49					
2290403	其他政府性基金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59.49	59.4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高陵区农业农村和林业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873.62	840.77	3,032.8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58.01		458.01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58.01		458.01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309.01		309.01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149.00		149.00			
213	农林水支出	3,302.49	787.13	2,515.36			
21301	农业农村	2,317.86	787.13	1,530.72			
2130101	行政运行	211.85	211.85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02		17.02			
2130104	事业运行	575.28	575.28				
2130119	防灾救灾	145.02		145.02			
2130120	稳定农民收入补贴	76.65		76.65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1,139.07		1,139.07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100.00		100.00			
2130125	农产品加工与促销	18.18		18.18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34.79		34.79			
21302	林业和草原	101.23		101.23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59.49		59.49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39.75		39.75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2.00		2.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883.40		883.40			
2130505	生产发展	883.40		883.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64	53.64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1	2	3	4	5	6
	栏次	1	2	3	4	5	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3.64	53.6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3.64	53.64				
229	其他支出	59.49		59.49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59.49		59.49			
2290403	其他政府性基金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59.49		59.4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高陵区农业农村和林业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356.1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517.50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458.01		458.0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3,302.49	3,302.4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3.64	53.6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59.49		59.49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3,873.62	<b>本年支出合计</b>	59	3,873.62	3,356.13	517.5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b>合计</b>	32	3,873.62	<b>合计</b>	64	3,873.62	3,356.13	517.5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高陵区农业农村和林业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356.13	840.77	2,515.36
213	农林水支出	3,302.49	787.13	2,515.36
21301	农业农村	2,317.86	787.13	1,530.72
2130101	行政运行	211.85	211.85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02		17.02
2130104	事业运行	575.28	575.28	
2130119	防灾救灾	145.02		145.02
2130120	稳定农民收入补贴	76.65		76.65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1,139.07		1,139.07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100.00		100.00
2130125	农产品加工与促销	18.18		18.18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34.79		34.79
21302	林业和草原	101.23		101.23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59.49		59.49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39.75		39.75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2.00		2.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883.40		883.40
2130505	生产发展	883.40		883.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64	53.6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3.64	53.6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3.64	53.6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高陵区农业农村和林业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71.7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0.9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06.33	30201	办公费	14.06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69.16	30202	印刷费	0.76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46.93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61.91	30205	水费	0.4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7.31	30206	电费	1.3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52	30207	邮电费	3.07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57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6.37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0.63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53.6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2.28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14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11.53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6.61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94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30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799.87	公用经费合计					40.9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高陵区农业农村和林业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17.50	517.50		517.5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58.01	458.01		458.01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58.01	458.01		458.01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309.01	309.01		309.01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149.00	149.00		149.00	
229	其他支出		59.49	59.49		59.49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59.49	59.49		59.49	
2290403	其他政府性基金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59.49	59.49		59.4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高陵区农业农村和林业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高陵区农业农村和林业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2.00		2.00		2.00					
决算数	2.00		2.00		2.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